

证券代码：871101

证券简称：福能期货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福能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	2023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包括期货经纪中间介绍（IB）业务、子公司风险管理业务（采购）、接受关联方提供咨询、服务等	202,000,000	31,021,558.55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预计。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包括期货经纪业务、子公司风险管理业务（销售）、为关联方提供咨询、服务等	160,000,000	2,045,962.24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预计。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包括资产管理业务、认购关联方发行或管理的有价证券	600,000,000	65,001,000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预计。
合计	-	962,000,000	98,068,520.79	-

注：2023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为不含税金额且未经审计，最终数据以 2023 年年报中披露的经审计数据为准。

（二）基本情况

1. 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关联交易情况以及公司 2024 年经营计划，预计公司 2024 年度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1）预计与福建省能源石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股或参股的子公司、孙公司（以下简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序号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预计交易额度
1	期货经纪业务	关联方在公司开立期货经纪账户并进行期货交易。	预计 2024 年度关联方在本公司开立的期货经纪账户产生手续费收入不超过 500 万元。
2	认购关联方发行或管理的有价证券	公司管理的产品认购关联方发行或管理的有价证券。	预计 2024 年度公司管理的产品认购关联方发行或管理的有价证券不超过 3 亿元。
3	接受关联方提供咨询、服务等	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咨询、服务等，向其支付的费用。	预计 2024 年度公司接受关联方提供咨询、服务等，向其支付的费用不超过 100 万元。
4	资产管理业务	关联方认购/申购、赎回公司作为管理人的资产管理计划	预计 2024 年度关联方认购公司作为管理人的产品不超过 3 亿元。
5	为关联方提供咨询、服务等	公司为关联方提供咨询、服务等，向其收取的费用。	预期 2024 年度公司为关联方提供咨询、服务等，向其收取的费用不超过 500 万元。

（2）预计与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序号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预计交易额度
1	期货经纪中间介绍（IB）业务	关联方接受公司委托，为公司提供期货中间介绍业务服务，公司向关联方支付中间介绍业务费用。	预计 2024 年度公司向关联方向其支付中间介绍业务费用不超过 100 万元。

（3）预计子公司上海福能商创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能商创”）与福建省能源石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股或参股的子公司、孙公司（以下简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

序号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预计交易额度
1	子公司风险管理业务	福能商创按照市场价格向关联方采购大宗商品。	预计 2024 年度福能商创向关联方采购大宗商品累计金额不超过 2 亿元。

2	子公司风险管理业务	福能商创按照市场价格向关联方销售大宗商品。	预计 2024 年度福能商创向关联方销售大宗商品累计金额不超过 1.5 亿元。
---	-----------	-----------------------	---

2. 关联关系及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公司控股股东之控股股东：福建省能源石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北二环西路 118 号 11-16 层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北二环西路 118 号 11-16 层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徐建平

实际控制人：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注册资本：1210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医疗服务；矿产资源勘查；危险废物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发电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煤炭及制品销售；矿物洗选加工；远程健康管理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水泥制品销售；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固体废物治理；国内贸易代理；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总部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福建省能源石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均属于公司关联法人。

(2) 其他关联方名称：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过去 12 个月内为公司关联方）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鼓屏路 27 号 1#楼 3 层、4 层、5 层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鼓屏路 27 号 1#楼 3 层、4 层、5 层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苏军良

实际控制人：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注册资本：3300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证券业务；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4年3月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陈名晖先生、林金柏先生、杨全钦先生、庄永福先生回避表决，其余3名董事参与了表决。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预计的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公司经营与业务开展需要，签署和执行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对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预计，均为基于公司业务发展需要而进行的预计，均遵循市场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将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六、 备查文件目录

《福能期货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福能期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8 日